鄂州发改投资〔2018〕197号

关于东洋澜湖沿湖景观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市政府投资工程管理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审批<东洋澜湖沿湖景观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>的请示》（鄂州工管中心文〔2018〕20号）及《东洋澜湖沿湖景观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》等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代码：

项目名称：东洋澜湖沿湖景观工程。

项目代码：[2018-420704-48-01-004501](http://www.hbtzls.gov.cn:8083/tzxmapp/pages/addition/approve/approvaloperation/javascript:void(0);)

二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：为改善洋澜湖沿湖生态环境、自然环境和居住环境，完善鄂州市旅游资源，提升城市品质，同意你单位建设东洋澜湖沿湖景观工程。

三、项目地址：鄂州市主城区洋澜湖东部，范围为东至滨湖东路丁家湾，南接莲花山旅游区，西至凤凰路莲花桥。

四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鄂州市东洋澜湖沿湖景观工程，湖岸线长度4000米，占地面积20.5万平方米。按海绵城市建设标准设计，对洋澜湖沿线进行纯生态、纯自然建设，主要包括环湖健身步道、运动休闲广场、栈道平台、亭廊轩榭、绿地及园林景观等。其中，主要建筑工程：景观、厕所等1905平方米；主要桥梁工程：梅影桥576平方米，人行桥3座105 平方米；主要绿化工程：绿化铺装100215平方米；主要市政工程：停车场1833平方米，场地铺装2048平方米，园路铺装15855平方米;主要土方工程：土方挖运填约130000立方米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19995.06万元，其中：建安费9714.95万元，其他工程费1280.56万元，基本预备费1099.55万元，征地拆迁费7900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。

六、建设工期：12个月。

接文后，请严格按照相关建设标准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编制工程初步设计报我委审批。

附：工程招标审批部门核准意见

鄂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8年7月17日

抄送：市城建委、国土局、环保局、规划局

鄂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5月23日印发

工程招标审批部门核准意见

建设单位:鄂州市政府投资工程管理中心

项目名称:东洋澜湖沿湖景观工程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招标范围 | | 招标组织形式 | | 招标方式 | | 不采用  招标方式 |
| 全部  招标 | 部分  招标 | 自行  招标 | 委托  招标 | 公开  招标 | 邀请  招标 |
| 勘察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设计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建筑工程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安装工程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监理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主要设备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重要材料 | √ |  |  | √ | √ |  |  |
| 其它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：  同意  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，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  审批部门盖章  2018年7月17日 | | | | | | | |